

## **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**重要提示：**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。

#### **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**

##### **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**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5:00 开始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：2019 年 7 月 14 日下午 15:00 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新瑞路 6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伟鹏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# **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**

##### **1、出席会议总体情况**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24,804,54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3262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见证律师及其他高级管

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83,850,70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3282%。

## 3、通过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1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0,953,83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9981%。

## 4、中小投资者总体情况

中小投资者是指：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1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0,954,03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9981%。

## 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：

### 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24,638,44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669%；反对 166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3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**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0,787,9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44%；反对 166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05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表决结果：本提案获得通过。**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；

2、见证律师姓名：罗雪珂、陈雪仪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

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